

证券代码：600810 证券简称：神马股份 公告编号：2023-103

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

十一届二十六次董事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于 2023 年 11 月 16 日以书面、短信或电子邮件的方式发出通知，于 2023 年 11 月 21 日在公司东配楼二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董事 9 人，实到 5 人，董事樊亚平先生、独立董事刘民英先生、独立董事武俊安先生、独立董事尚贤女士以通讯方式参与表决，公司 5 名监事及部分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为公司控股子公司河南平煤神马聚碳材料有限责任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详见临时公告：2023-104）。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3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关于为公司控股子公司河南神马尼龙化工有限责任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详见临时公告：2023-105）。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3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三、审议通过关于为公司控股子公司河南神马锦纶科技有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详见临时公告：2023-106）。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需提交公司 2023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四、审议通过关于召开 2023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详见临时公告：2023-107）。

表决结果：同意 9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神马实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1 月 21 日